

叶发改农经〔2025〕45号

关于叶城县2025年乌吉热克乡农贸市场提升改造项目 实施方案的批复

叶城县乌吉热克乡人民政府：

你单位报来的《关于叶城县2025年乌吉热克乡农贸市场提升改造项目实施审批的申请》及县住建局《关于叶城县2025年乌吉热克乡农贸市场提升改造项目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》（叶住项字〔2025〕1号）均已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叶城县2025年乌吉热克乡农贸市场提升改造项目

二、项目代码：2502-653126-17-01-705611

三、建设地点：叶城县乌吉热克乡12村、16村。

四、建设内容及规模：对12村现有农贸市场进行改建，建设1100平方米商铺，完成市场地面硬化5000平方米，规划约市场就业摊位、市场道路，配套完善货物堆放场等市场相关附属设施。对16村现有农贸市场进行提升改造，完成市场地面硬化8500平方米，规划市场就业摊位、市场道路，配套完善货物堆放场等市场相关附属设施。

五、工程布置及设计

基本同意工程实施方案总体布置及设计内容。

1、对现有农贸市场进行改建，改建 1100 平方米商铺，新建 1002.50 平方米交易大棚，新建大门一个，完成市场地面硬化 2275 平方米，规划配套完善货物堆放场等市场相关附属设施

2、对现有农贸市场进行提升改造，新建 400.7 平方就业摊位，新建大门一个，完成市场地面硬化 2260 平方米，规划配套完善货物堆放场等市场相关附属设施。

六、建设单位：叶城县乌吉热克乡人民政府

七、建设期限：2025 年。

八、相关要求：工程施工图必须严格按照批准的实施方案进行设计，要满足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技术、消防、节能、安全和环保要求，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。

九、工程投资概算：工程总投资为 790 万元；其中工程部分投资 704.78 万元，其他工程投资 54.84 万元，基本预备费 30.38 万元。资金来源为叶城县 2025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等。

望接此批复后，请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，依法依规办理项目用地、规划、能评、环评、施工许可等开工前期审批手续，项目建设资金、前置手续未落实前不得开工建设。严格按照批准项目的名称、内容和规模进行建设，不得擅自变更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。严禁截留、挤占和挪用项目资金，严禁新增政府债务或产生隐性债务风险。项目实施中严格遵守项目法人责任制、招标投标制、项目监理制、合同管理制和竣工验收制的有关要求，确保如

附件：叶城县 2025 年乌吉热克乡农贸市场提升改造项目投资概算表

2025 年 2 月 14 日

单位：万元

[illegible]